

我国现行会计准则下 EVA 计算解析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刘希成 北京京城中水有限责任公司 王慧

【摘要】 本文首先对 EVA 模型下的具体调整事项进行了分析,然后从我国现行会计准则的角度阐释了 EVA 的计算。

【关键词】 EVA 会计准则 调整事项

经济增加值(EVA)=税后净营业利润-资本总额×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率。其中:税后净营业利润=(销售收入-销售成本-经营费用)×(1-所得税税率)。资本总额是指投入公司经营的全部资产的账面价值,既包括股权资本也包括债权资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率=债权资本权重×债权资本成本率+股权资本权重×股权资本成本率。由于 EVA 模型中各要素要依据相关的会计规范进行确认和计量,我国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影响了部分要素的调整方法,所以笔者拟对我国现行会计准则下 EVA 的计算作一分析。

一、对税后净营业利润的具体调整事项

1. 战略性支出。战略性支出是指企业为实现自己的战略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研发费用和市场开拓费用等。我国现行会计准则对这类费用的处理方法是: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广告费用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无形资产。计算 EVA 时对战略性支出的调整方法为:将计入当期损益的战略性支出(未资本化的部分)资本化,同时列入税后净营业利润。将符合现行会计准则资本化条件的战略性支出加上计入当期损益的战略性支出在一个合适的期间里逐年摊销,摊销费用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扣除。

2. 商誉。商誉代表了企业获得超额收益的能力。传统的 EVA 模型把商誉作为企业的一项永久性资产,不予摊销。我国现行会计准则将商誉从无形资产中分离出来单独确认为一项资产,在资产负债表非流动资产项目下以净额列示。在会计实务中,一般只对企业外购商誉即合并商誉加以确认入账,自创商誉不予确认。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时,会涉及商誉的会计处理。控股合并中产生的商誉体现在购买日编制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为合并商誉;吸收合并中产生的商誉在购买方账簿和个别报表中作为资产列示,为账面商誉。计算 EVA 时对商誉的调整方法为:商誉在企业合并过程中确认后,即视为企业的一项永久性资产,所以应将以前累计摊销的商誉加回到资本总额中。现行会计准则下商誉在确认以后,持有期间不要求摊销,而至少以年度为单位(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存在减值迹象,则要提取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具体调整方法同各种准备金。

3. 各种准备金。准备金是公司为了防备将来可能遭受的损

失而预先提取的,它既不是公司资产的实际减少也不是当期费用的现金支出。提取准备金是遵循稳健性原则的要求。计算 EVA 时对准备金的调整方法是:将准备金类账户的当期期末余额(含商誉减值准备)加回到资本总额中;同时将准备金类账户余额当期变化中增加的金额加回到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减少的金额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扣除。

4. 递延税款。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所得税会计准则的规定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当期发生额的综合结果。应纳税额小于会计报表列示的所得税费用时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的纳税义务向后推延。实际上,大部分公司永远也不可能缴全其递延所得税。从经济学观点分析,企业能从当期利润中扣除的唯一税款就是当期缴纳的税款,而不是将来可能或不可能缴纳的税款,所以要对其进行调整。计算 EVA 时对递延税款的调整方法是:将当期递延所得税的变化额加回到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即如果本年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增加,就将该增加值加回到本年的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反之则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减去。相应的,应将过去的利润中扣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从负债项下调整到股权中,增加资本总额。

5. 经营租赁。由于经营租赁也是一种融资行为,同样为企业创造了利润,所以在计算 EVA 时,应将经营租赁视同为融资租赁,按融资租赁的处理方法对其进行处理。计算 EVA 时对经营租赁的调整方法为:在投入资本中加上未来租赁付款额按企业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利息费用的调整方法为:用借款利率乘以租金费用,将计算出的利息费用加到税后净营业利润中。

6. 财务费用。需调整的财务费用包括汇兑损益、计息债务的利息费用。非责任性、不可控的汇兑损益由于属于公司正常运营以外发生的损失或收益,公司并不能将此损益作为业绩考核的一部分,因此,不将其剔除会影响公司的 EVA 模型业绩评价的公正性。至于计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它属于资本总额的一部分,列入税后净营业利润。计算 EVA 时对财务费用的调整方法为:当期发生的汇兑损益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剔除,并资本化处理,同时需考虑以前年度资本化的累计影响,调整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将计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加回到税

后净营业利润,相应增加资本总额。

7. 营业外收支的调整。营业外收支主要包括资产处置带来的收益或损失、不可抗力带来的损失、重组费用、政府补助等。所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收支以及非经常发生的收支均应排除在EVA的核算范畴之外。另外,在将营业外收支从当期EVA中剔除的同时,还需对其进行资本化处理,使其与公司未来收益或损失相匹配,由股东承担。计算EVA时对营业外收支的调整方法为:将当期发生的营业外收支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剔除,即加上营业外支出,减去营业外收入,并将营业外支出减营业外收入的差额资本化处理,同时考虑以前年度营业外收支累计资本化的影响。

8. 无报酬要求的资产、非营业性资产。这类资产主要包括在建工程、非营业性现金等。在建工程在转化为固定资产之前不产生收益,其占用的资本与本期的经营业绩无关,因此此类资产应从资本总额中减除,不计算其资本成本。非营业性现金为公司经营过程中的现金溢余,由于其不参加价值创造,故需要将其从资本总额中剔除。计算EVA时对无报酬要求的资产、非营业性资产的调整方法为:将在建工程和非营业性现金从资本总额中剔除,不计算相关的资本成本;将非营业性现金的相关收益也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减除。

9. 无、免息流动负债。无、免息流动负债属于流动负债范畴,并且不承担资本占用费用,流动资产减除无、免息流动负债即净营运资产是维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因此,无、免息流动负债需从资本总额中减除。

10. 其他调整。①消极投资。由于消极投资并无投资报酬率要求,其不是能产生经营利润的资本,因此应将其从资本总额中扣除,它们所产生的利润也应从税后净营业利润中扣除。②表外项目。由于某些资产负债表的表外项目如非投资性租赁等在经营活动中会产生经营利润,因此应在资本总额中加入这些表外项目,以免少计资本成本。

11. 所得税调整。将上述各调整项目(除递延税款)对税后净营业利润的累积影响金额,乘以所得税税率得出需要补缴的企业所得税,再加上递延税款的影响数,便可以计算出准确的税后净营业利润。

二、我国现行会计准则下EVA的计算

1. 税后净营业利润的确定。

(1)逆推模型:从税后净利润倒推出税后净营业利润。税后净营业利润=税后净利润+[(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收入+各项债务的利息费用+汇兑损失)+(少数股东损益+战略性支出-战略性支出本期摊销额+各种准备金类账户本期余额的增加+经营租赁产生的利息费用)]×(1-所得税税率)+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增加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减少-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减少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增加。

(2)正推模型:从营业收入开始直接计算税后净营业利润。税后净营业利润=[营业收入-销售折扣和折让-营业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少数股东损益+各项债务的利息费用+汇兑损失+战略性支出-战略性支出本期摊销额+各种准备金类账户本期余额的增加+经营租赁产生

的利息费用)]×(1-所得税税率)+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增加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减少-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减少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增加。

2. 资本总额的确定。资本总额=债务资本[扣除无、免息流动负债的所有计息负债]+全部股本资本[包括少数股东权益]+会计利润调整数=(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长期借款中短期内到期的部分)+(普通股权益+少数股东权益)+(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收入+战略性支出-战略性支出本期摊销额+以前年度累计商誉摊销+各种准备金类账户余额+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则为负号]+经营租赁产生的未来租赁付款额按企业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无报酬要求的资产、非营业性资产)。

3. 资本成本的确定。

$$WACC=KD \times (1-t) \times D / (D+E) + KE \times E / (D+E)$$

其中:KD为税前单位债务资本成本率;t为所得税率;D/(D+E)为债务资本比例;E/(D+E)为股本资本比例;KE为单位股本资本成本率。

根据斯特恩、斯图尔特的观点,EVA模型中债务资本成本率一般是选用3~5年期中长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在实际中,可以用计息负债的合约成本按其各自权重进行加权平均得到。KE通常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进行估计,计算公式为:

$$R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其中:R表示公司股票的预期收益率,即KE;R_f表示无风险收益率,可以取一年期的国债利率;R_m表示年度市场组合的收益率,具体为先将每一年沪深两市全部上市公司股票年回报率进行简单加权平均,然后将各年度进行加权平均,计算得到R_m的一个估计数;R_m-R_f表示市场风险补贴(风险报酬),即股票市场整体预期回报率高出无风险资产的回报;β表示市场风险测度,是用过去一段时间内个股的月报酬率、周报酬率或日报酬率对同期市场组合的报酬率进行一元回归,即:

$$R_{it} = \alpha_i + \beta_i R_{mt} + \varepsilon_{it}$$

其中:R_{it}为第i家公司第t日(月或周)的报酬率;R_{mt}为市场组合第t日(月或周)的报酬率;β_i为第i家公司的β系数,具体可以表示为:

$$\beta_i = \frac{\sum_{t=1}^T (R_{it} - \bar{R}_i)(R_{mt} - \bar{R}_m)}{\sum_{t=1}^T (R_{mt} - \bar{R}_m)^2}, \bar{R}_i = \frac{1}{T} \sum_{t=1}^T R_{it}, \bar{R}_m = \frac{1}{T} \sum_{t=1}^T R_{mt}$$

其中:T为样本单元数。

我国国资委在考核评价中会选取一个标准的资本成本(如5%、6%等)为依据进行统一考核。

主要参考文献

1. AL·埃巴著.凌晓东等译.经济增加值——如何为股东创造财富.北京:中信出版社,2001

2. 孙铮,吴茜.经济增加值:盛誉下的思索.会计研究,2003;3